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洪婷琪
電話：03-5216121#552
電子信箱：01042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1900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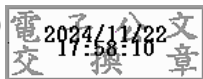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文 (376580000A_1130190076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190076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30190076_ATTACH3.pdf、
376580000A_1130190076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銓敘部有關各機關辦理公務人員考績(成)作業要點第
12點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3年11月21日部銓三字第
11357644942號函辦理（併附原函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
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

人事室 113/11/25 08:25



1130005283

有附件